**拍卖企业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技术指南**

（第三版 2021年1月）

# 适用范围

本指南适用于冬春季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期间，拍卖行业疫情防控。主要包括防疫物资储备、员工节假日期间管理、线下拍卖活动组织等内容。要按照当地人民政府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。

# 基本要求

## （一）防控制度。各拍卖企业应成立防控工作小组，制定应急方案，做好信息采集工作，建立报备制度。防控工作小组应由企业第一负责人或指定专人全面负责，制定工作方案。

## （二）物资准备。企业应为开展经营准备必要防护物资，包括但不限于：医用外科口罩、医用消毒水、洗手液、红外线测温仪等。

物资准备不应少于企业日常经营14天用量；拟组织线下拍卖会的，还应根据现场人员规模做好相应物资准备。

## （三）开工前提。企业开展业务应遵循当地疫情防控要求。有禁止性规定的，不得开展经营服务。

冬春季疫情传播风险较高时期应尽量减少组织线下拍卖预展、线下拍卖会等聚集性活动。

## （四）配合义务。配合有关部门对确诊或疑似病例的追踪调查，详细了解、提供所涉及经营区域的人员情况，并采取必要措施。

# 人员管理

## （一）员工上岗。严格遵守企业所在地政府的疫情防控要求，做好上岗员工的信息登记、健康监测、居家观察以及分类造册等工作。

全面采集上岗员工节假期间动态（员工行程轨迹、是否有发热、呼吸等症状），并登记汇总。

## （二）人员防护。加强员工上班前身体状况排查，员工每天进入经营场所前，应检测体温，并进行洗手消毒。上班期间应佩带口罩，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，做到勤洗手、勤消毒。

## （三）人员培训。加强员工的培训，确保员工掌握个人及客户服务的疫情防控程序及处置要求。发现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症状的，应依有关流程及时报告，妥善处理。

## （四）客户管理。

### 1.客户联系。减少或避免聚集性会议。提倡通过非接触方式进行沟通。

对委托人、当事人、竞买人、买受人等客户，宜保持通讯、微信、邮件等方式沟通、联络；确需见面或接待的，应经企业负责人批准，并明确见面或接待方案。

### 2.客户接待。客户进入工作（活动）场所前应进行体温检测，体温超过37.3度的，应要求离开并提示就医检查。做好来访客户信息登记。

来访客户应安排在与办公区独立的接待区接待，用一次性杯子、戴口罩、不握手。

必要时，对进入客流采取限流措施，确保安全距离。

# 场所管理

## （一）场所消毒。加强办公场所通风、清洁。对工具用具，特别是扶梯、把手、按钮等易引起交叉感染部位，增加消毒频次。

冬春季疫情传播风险较高时期应增加消毒频次。

## （二）防护配备。办公、经营场所应配备体温检测设备，配备消毒剂、口罩等防护物资。

## （三）信息公示。场所消毒情况在醒目位置每日公示。

# 信息报送

## （一）健全机制。企业落实专人做好排查情况、检查情况的统计工作，与辖区（社区）、有关部门保持信息畅通。

## （二）报告情况。发现员工出现发烧、咳嗽、呼吸困难等症状，应立即报告，要求其及时就医。

## （三）信息反馈。向行业协会定期反馈抗击疫情开展捐款捐物、慈善拍卖情况；及时反映复工过程中的问题及政策建议。

# 业务开展

## （一）恢复中止的拍卖活动。受疫情影响而中止的拍卖活动，已具备恢复条件的，应通过公开方式告知恢复拍卖的时间和地点等信息。是否允许新的竞买人登记，首先视“拍卖中止”前竞买人登记时间是否已经截止，其次还应视委托方是否有要求而确定。

## （二）线下拍卖活动组织。

### 1. 基本要求。

疫情期间，鼓励开展网上拍卖预展、网上拍卖活动。中高风险地区暂不举办线下拍卖活动。

低风险地区拟开展线下拍卖会的，应对照活动所在地疫情防控要求，对已落实的防控措施进行风险评估，符合条件方可举办。活动所在地疫情防控部门对线下拍卖会有报备要求的，还应按要求进行报备。

冬春季节举办的线下拍卖会，拍卖企业还应结合呼吸道传染病高发的特点，进一步完善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，做好应急演练，落实线下活动疫情防控措施，确保活动疫情防控安全。

### 2. 预展及线下拍卖会场所防控措施。

落实防控责任。活动场所单位负责场所的疫情防控；租借场所组织拍卖活动的，拍卖企业应做好防控措施的督促落实工作。

合理划分区域。预展现场应划分如测温区、安检区、展览区、拍品审鉴区、综合服务区及场外等候区、隔离区等，做好线路指引，有效控制人流和人员活动间距；拍卖会会场内座位前后、左右均应保持1米距离，场内全程摄像，确保后期配合有关部门的疫情防控追踪调查。在显著位置处张贴病毒防控宣传材料，提示客户佩戴口罩，增强健康防护意识。

重视消杀工作。预展及线下拍卖会举办前后要对空调、通风系统等设备进行全面检查、清洁消杀；加强场所的通风换气，保持室内空气流通；拍品审鉴区、综合服务区、门口、停车场入口处、座椅等重点区域应适当增加清洁消毒频次。

加强垃圾管理。设置“废弃口罩垃圾桶”，安排专人每日及时收集、集中消毒，并按有毒有害垃圾进行处置。加强垃圾密闭化、分类化管理，及时收集并清运，做到日产日清。垃圾桶内外保持清洁，定期进行消毒处理。

应急消杀处置。发现疑似病例，应立即对相关区域进行封闭隔离管理，并进行全面消杀。

### 3. 预展及线下拍卖会人员防控措施。

人员信息登记。预展参观者及竞买人、拍卖会观摩人员应持个人有效证件进行线上实名制注册和预登记，企业做好信息核验及采集录入，确保人员信息真实准确。

现场人流管控。采取错峰观展、人员限流、实名入场等方式，引导人员有序观展，有序进出。

进场监测程序。进场人员须落实健康码查验、体温检测、佩戴口罩等措施，对健康码、体温异常的，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，要按本地区疫情防控方案要求处理。对于不使用或不会操作智能手机的老年人等群体，做好人工服务引导。

应急情况处置。加强监测预警，强化疫情风险识别，发现疑似病例，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配合疾控部门采取隔离措施，做好密切接触者排查追踪等工作，并做好现场管控。

工作人员管理。建立工作人员健康档案，做好日常健康监测。工作人员须戴口罩，入场须进行体温检测。

人员培训。对相关工作人员开展防疫培训，解读疫情防控政策，介绍线下拍卖会疫情防控要求，确保防疫措施落到实处。

### 4. 其他保障措施。

开展应急演练。举办线下拍卖活动前根据实际情况应开展应急演练，深入查找薄弱环节，完善防控方案，切实提高应对突发事故能力和风险处置能力。

做好宣传引导。拍卖企业和活动场所单位要多渠道开展展会防疫政策解读和宣介，确保所有活动参与人员知悉防疫要求，主动配合疫情防控工作。

动态调整防控措施。各地应根据疫情形势发展变化和本地区疫情响应级别调整变化，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和本地区疫情防控总体要求，结合本地线下拍卖活动疫情防控需要，因地制宜、因时制宜，及时、动态调整完善拍卖活动防控措施。

## （三）线下会议（活动）举办。拍卖公司线下开展工作会议、拍品征集、业务培训、新闻发布会、招商活动、客户招待会等业务活动，应符合活动举办地有关部门对疫情防控的要求。

活动参加人数超过10人的，宜采用视频会议、电子文件等线上方式进行。

## （四）异地业务开展。

### 1. 减少出差安排。疫情解除前，拍卖企业应减少安排员工出差。

确需安排出差的，应为出差员工配备必要防护物品。出差期间应要求员工按日报告健康状况。员工出差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返回的，要按本地区疫情防控方案要求处理。

### 2. 暂缓中、高风险地区业务。疫情解除前，宜暂缓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的业务，减少与中、高风险地区之间的人员流动。

### 3. 寻求异地同业合作。异地现场勘查、标的查验、拍前招商、拍后标的协助交割过户等工作，确需开展的，可通过行业协会寻求当地企业进行合作支持。

## （五）线上远程办公。疫情解除前，拍卖企业不具备集中办公条件或不需要集中办公的，宜采取线上远程办公方式，并制定必要的临时管理制度。

恢复现场办公的，应按要求做好防控，确保上班人员无接触史和可疑症状。

## （六）提倡线上开展业务。

### 1. 线上征集拍品。疫情解除前，宜采用线上形式开展拍品征集和查验活动，确定委托意向后再行约定交付时间和方式。

交付方式尽量采用物流或邮递渠道，确需当面交付的，需做好防范措施，减少人员聚集，并第一时间对标的进行消毒。

### 2. 线上签署委托合同。《委托拍卖合同》可通过网络传输形式进行签署。纸质合同亦宜通过邮递进行寄送。

### 3．线上发布公告。采取互联网形式发布拍卖公告的，应注意选择具有媒体资质的互联网。

### 4．线上标的预展。疫情解除前，拍卖标的展示宜采取网上方式。可尝试以线上直播等远程、交互方式展示标的，满足标的查看需求。

防护措施有保障的前提下，可同时提供拍卖标的现场查看服务。

### 5．线上展示信息。拍品线上展示应提供标的的文字说明、图片或音、视频等资料。

机动车拍卖宜提供车辆检测报告（可参照《机动车拍卖标的查验与勘查指导规范》和《二手车拍卖车辆检测技术指引》），提供“远程代看”服务，通过网络远程连线看车、免费零接触代验车，实现“零接触”看车。

艺术品拍卖宜提供整体实物照片、必要信息说明（可参照《文物艺术品拍卖标的信息说明规范》），器物类拍品宜制作品相说明。

### 6. 线上开展拍卖。疫情防控解除前，适宜网络拍卖的标的，应与委托方做好沟通，首选采用网络进行拍卖。

网络拍卖可通过自建平台或第三方平台开展，具体操作规范可参照国家标准《网络拍卖规程GB/T32674-2016》进行。

### 7．拍品结算交割。提倡采用线上结算。

拍品交割宜选择物流、邮递方式发货。发货时应附《拍品交付确认单》并要求买受人签字寄回或拍照/扫描回复。确需当面交割的，应做好防范措施。

机动车拍卖标的在协助办理过户手续时应做好防范措施，及时了解疫情期间当地车辆管理政策。

## （七）远程客户服务。

### 1．委托方。加强与委托方的在线沟通。对委托方进行分类管理，推广网络拍卖模式，引导委托方选择网络模式。

网络拍卖全过程中与委托方保持联系，取得理解和配合。

### 2．竞买人/买受人。安排专人接听竞买人电话，指导竞买人参与网络拍卖。

标的成交后安排专人与买受人联系，做好拍后服务。

### 3．客户拓展。针对各地企、事业单位的资产盘活需求，利用电话、网络等形式进行业务拓展。

## （八）创新开展业务。综合运用直播、远程办公系统、物流快递等企业外部资源和系统，与相关各方协调沟通，探索优化业务流程，创新性开展无接触、少接触业务。以特殊时期为契机，调整拍卖经营模式，全面提升企业信息化和数字化水平。

## （九）公益拍卖活动。疫情期间，鼓励全国各地拍卖企业担当社会职责，积极组织公益拍卖活动。公益拍卖活动宜按本指南开展，具体操作规范可参考团体标准《公益拍卖规程（TCAA001-2017）》。

# 关注政策

关注各地专项政策，用好减轻企业负担的各项政策措施。

（来源：中国拍卖行业协会）